

大仁科技大學聽力保護計畫

110.08.13 學務處處務會議通過

- 一、依據：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六條規定，雇主對噪音、振動或異常氣壓等引起之危害應有符合規定之必要安全衛生措施。
- 二、目的：為有效掌握員工作業現場之危害，避免員工因職業暴露於噪音場所，並定期檢視作業環境可能潛在之風險與有效管理，以符合職業安全衛生法令之相關規定，並提供員工健康舒適之工作環境。
- 三、定義：當作業區域符合以下情形之一時，應啟動聽力保護評估程序。
 - (1) 現場環境或機器設備的音壓級，推估作業環境可能超過85分貝。
 - (2) 現場環境或機器設備有變動時，導致作業環境超過85分貝。
 - (3) 現場員工有噪音申訴時。
 - (4) 發現聽力健康管理四級之員工或聽力檢查異常但尚無法釐清其聽力異常之原因時。
- 四、對象：適用於暴露於85分貝以上噪音作業場所之工作人員。
- 五、權責：
 - (一) 學務處環安中心
 - 1、負責填報噪音作業場所調查資料。
 - 2、協助執行教職員工教育訓練。
 - 3、負責教職員工噪音暴露時間管理。
 - 4、協助執行噪音特別危害健康作業特殊體格（健康）檢查及管理。
 - 5、要求從事噪音作業之教職員工佩戴防音防護具。
 - 6、遵守聽力保護計畫各項規定。
 - (二) 總務處：
 - 1、監測作業環境，若作業環境有變動應提出相關需求。
 - 2、配合噪音作業環境測定採取改善措施。
 - 3、暴露人員管理與調派。
 - (三) 現場人員
 - 1、配合聽力保護計畫之執行及參與。
 - 2、遵守聽力保護計畫中各項規定，並執行相關義務。

(四) 作業環境測定單位

- 1、依據檢測項目，安排合格人員進行檢測。
- 2、依據檢測結果，提供相關建議。

六、作業內容

(一) 聽力保護計畫作業流程 (如附件一)

(二) 噪音監測

- 1、噪音監測包括定點和個人噪音測定，超過80分貝以上噪音區標示。
- 2、如果噪音暴露強度波動較大，或個人在噪音區工作的移動範圍較大，需採取個人噪音取樣以取得實際的噪音暴露劑量。
- 3、任何噪音區生產製造過程，設備或工程控制方式改變時，須重新測量噪音暴露劑量。
- 4、超過85分貝或噪音暴露劑量超過百分之五十的測量結果，須公告並知會在上述區域工作的員工，並以醒目公告標示於噪音區域。
- 5、噪音區工作的員工或其代表需參與噪音測量的過程和步驟。

(三) 聽力檢查

- 1、依法令規定，暴露於噪音作業場所的勞工，在新進、在職、轉調時應實施體格檢查及定期特殊健康檢查，以及相關健康管理。
- 2、須將員工職前與每年定期檢查之聽力檢查結果存檔並逐年分析。
- 3、聽力檢查前須停止噪音暴露14小時以上。
- 4、三分法 (0、5k+1k+2k/3)與前次檢查相差10分貝以上，員工須重新複檢。
- 5、聽力異常結果須交由臨場健康服務醫師參考，並安排醫療諮詢及討論配工的可能性。

(四) 聽力防護具的使用

雇主為防止勞工暴露於強烈噪音作業場所或暴露劑量超過百分之五十時，應使勞工確實佩戴聽力防護具，員工可依需要隨時更換合適的聽力防護具，下列幾種情況下的員工皆應有權益配戴聽力防護具：

- 1、噪音暴露超過8小時TWA85分貝。
- 2、有短暫性的聽力閾值變化(TTS)員工。
- 3、主動想配戴聽力防護具的員工。

(五) 員工教育與訓練

雇主對新僱勞工、或在職勞工於變更工作前，應使其接受適於各該工作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所有噪音區員工每年都必須接受至少一次的聽力防護教育訓練並做成紀錄，且保存受訓紀錄。聽力防護教育訓練至少須包括下列項目：

- 1、噪音相關之健康危害。
- 2、年度噪音監測結果說明。
- 3、聽力防護具的使用、保養及使用中各種聽力防護具的NRR值。
- 4、年度聽力檢查結果說明。

(六) 記錄保存

- 1、年度噪音測量結果及噪音區的劃定，必需包括噪音測定機的类型、校正紀錄及實際測量的人員、地點、時間。
- 2、聽力檢查結果，必須包括個人年度資料比較分析，聽力異常結果分析及醫師對聽力異常工作人員的配工建議。
- 3、噪音作業特殊健康（體格）檢查紀錄應至少保存十年。

七、附件

(一) 聽力保護計畫作業流程（附件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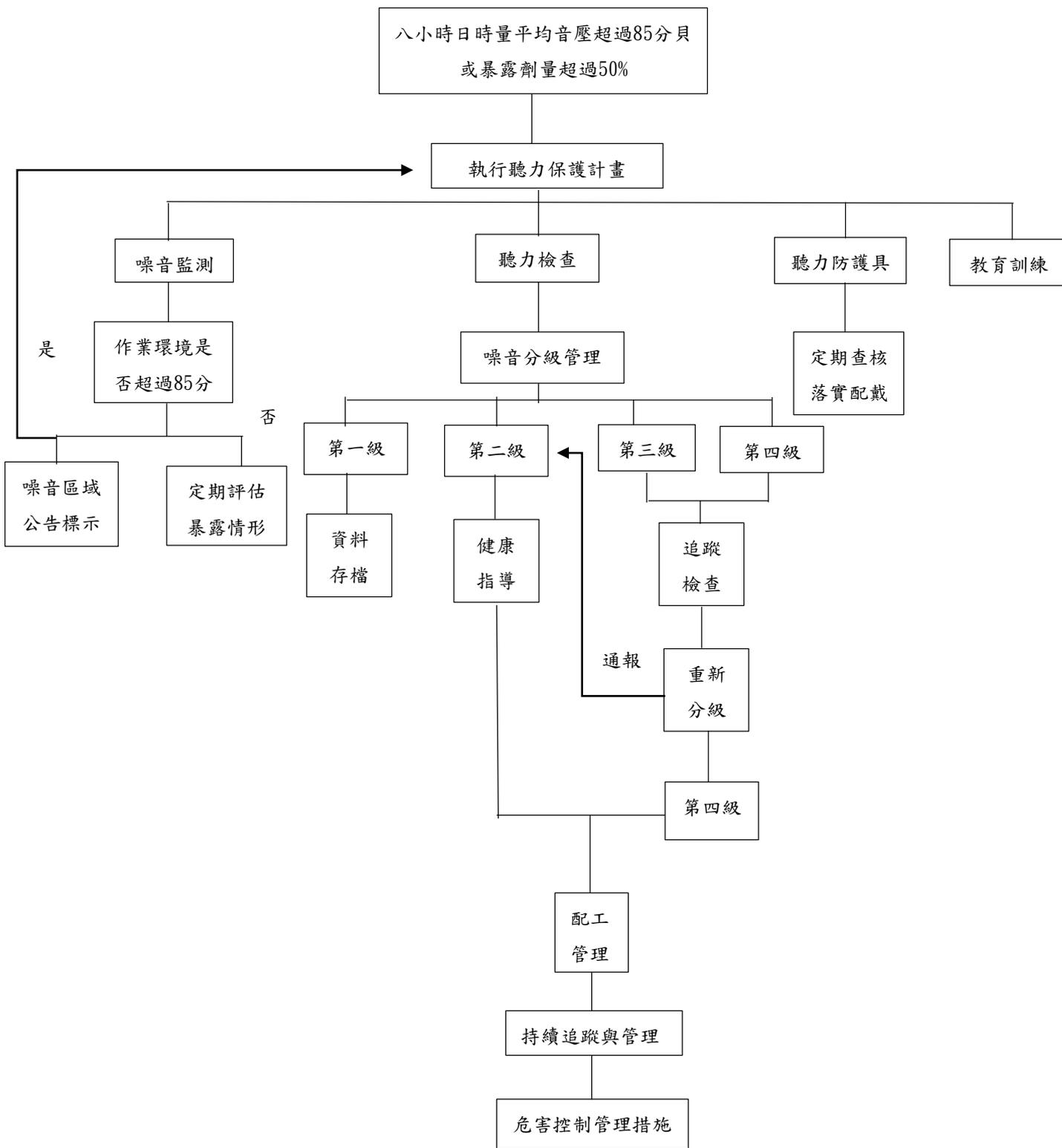
(二) 聽力防護計畫檢核表（附件二）

(三) 聽力防護具領取紀錄參考表格（附件三）

八、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本校年度相關預算支應。

九、本計畫若有未盡事宜，依其他法令相關規定辦理。

十、本計畫經學務處處務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評估指標	項次	內容	是否已實施		未達目標說明	改善計畫
			是	否		
噪音測量	1	各噪音區的定點及個人年度暴露測量記錄				
	2	將 85 分貝以上作業區標示清楚				
	3	噪音區有醒目清楚的標示及提醒需配戴聽力防護具				
教育訓練	1	作業區噪音測量結果說明				
	2	噪音健康危害說明				
	3	聽力防護具的使用說明				
	4	聽力檢查結果說明				
聽力防護具	1	每一位員工皆受過聽力防護具的使用說明並留有紀錄				
	2	噪音區皆有足夠且可隨時更換的聽力防護具				
	3	噪音區有各種聽力防護具的 NRR 值公告				
	4	聽力防護具有定期查核及更新的標準作業程序				
聽力檢查	1	聽力檢查結果分析年度及個人資料保存				
	2	年度聽力檢查結果分析				
	3	個人聽力異常結果追蹤紀錄				
	4	年度三分法聽力損失達 25 分貝以上個人名單及工作區改善措施				
聽力防護計畫回顧	1	聽力防護計畫有每年定期檢討及更新				
	2	聽力防護計畫須包括上述一至四項各細項				

